

政府采购合同

甲方（采购人）：淮滨县农业农村局

乙方（中标人）：河南智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签订地点：淮滨县农业农村局

乙方在淮滨县 2025 年油菜生产项目采购中（采购编号淮财公开招标 2025-22-1），通过公平竞争，成功中标。现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，订立合同，以便共同遵守。

一、依据采购文件（含补充、修改文件）和乙方的投标文件（含澄清、补充文件）现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，订立合同，以便共同遵守。

乙方向甲方提供下列全新的标的。

单位：元

序号	标的名称	规格	数量	单价	总价	备注
1	天中油 5 号	0.5KG/袋	10000 公斤	50.7 元/KG	50.7 万元	
合计金额（大写）：伍拾万零柒仟元				元	小写：507000 元	

二、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- 1、甲方对乙方的资金使用和合同履行有指导和监督权利。
- 2、在乙方完全履约、供种数量满足要求，供货完成送检合格后一次付清。
- 3、因乙方种子质量问题与农民发生经济纠纷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专家鉴定后的结果对受害农民做出经济赔偿。
- 4、供种工作开始前，如一方违约，则对方有权终止合同，并处违约方该项目供种金额 10%的经济处罚。

5、供种工作期间，如一方违约，则对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处违约方该项目供种金额 10% 的经济处罚。

三、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1、供应品种

乙方向甲方提供双低杂交油菜种子（品种名称）天中油 5 号。

2、供种数量

乙方向甲方提供双低杂交油菜种子（品种名称）天中油 5 号 10000 公斤（大写：壹万公斤）。

3、供种质量要求

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双低杂交油菜种子需达到或超过国家规定的（大田用种）质量标准(GB4407.2-2008)。

4、供种时间

2025 年 9 月 26 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

5、供种地点

淮滨县农业农村局指定地点。

6、资金使用前期启动资金由乙方自筹。

7、权力主张

当乙方认为自身权利受到损失时，可单方面向淮滨县人民政府仲裁或人民法院申诉。

四、合同期

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5 月 30 日止。

五、仲裁条款

如甲、乙双方合作过程中出现经济纠纷，可协商解决，如无法协商解



决，则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政府仲裁或人民法院裁定。

六、其它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解决。

七、甲、乙双方不得再签订与本合同相抵触的其它协议。

八、合同份数：本合同一式伍份，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需方：淮滨县农业局

供方：河南智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盖章

盖章

代表：任常红

代表：周志强

地址：淮滨县城城关

地址：信阳市浉河区湖东办事处

报晓新村2号楼419室

邮政编码：464400

邮政编码：464000

电话：0376-7781522

电话：13015501500

开户单位：

开户单位：河南智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农业银行信阳直属支行

帐号：

帐号：16790101040010944

本合同签订时间：2015年9月24日